第一章　禁訴令、不方便法院、先繫屬優先　1

一、跨國管轄與禁訴令—chickens talking to a duck; and if it is, it is pointless to say that one approach is right and the other is wrong.　1

二、不方便法院與先繫屬優先　8

第二章　全球化管轄權之行使　15

一、境外送達、所在權力與裁量權之行使　16

二、方便與不方便法院　26

三、司法的自大與司法的禮誼　36

四、送達境內與送達境外之區分　43

五、全球化之共同核心管轄基礎　58

第三章　屏東地院92重訴字4號裁定—一江春水向東流　69

一、專屬管轄與直接訴訟　70

二、No Law No Heaven　75

三、實體法論與道法自然　79

四、歐盟規則與岳不群法學　85

五、否認之訴　90

六、天道無親　95

(一)不患寡患不均法學　97

(二)共同訴訟與第三人訴訟　98

七、管轄權之行使或限制 101
八、王道與不方便法院 107
九、保護貿易利益法與跨國合作 113

第四章　全球化共同核心管轄基礎早已存在 123

一、對人管轄之基礎 123
二、境外送達為過度之例外管轄 130
三、共同管轄基礎 134
四、國王的新衣——「許多國家所行使的管轄權是相似的」 141
五、管轄基礎與裁量權之同步擴張 145
六、全球化法學之共同核心—人權宣言與王道法學 153

第五章　最低限度關連與境外送達 159

一、境外管轄為例外或過度之管轄 159
二、Pennoyer v. Neff 166
三、International Shoe Co. v. Washington 171
(一)案件 171
(二)自然正義 177
四、Shaffer v. Heitner 186
(一)案件 186
(二)對物訴訟 195
(三)物之所在為過度管轄及必要管轄之基礎 199
(四)二十一世紀——管轄基礎與裁量權同步擴張 203
五、Burnham v. Superior Court 208

(一)案件 208
(二)鬼打牆法學 214
(三)最低限度關連點只適用於境外送達 221
六、全球化管轄規則 224
(一)全球化管轄規則之務實建議 224
(二)最低限度關連癌細胞的擴散 234

第六章　美國法—「濫用程序」的掠奪式新殖民地主義 237

一、Gulf Oil Corporation v. Gilbert 238
(一)案件 238
(二)公共利益與法律恐怖主義 242
(三)沒有人到這些法院來要求正義會徒勞無功 249
(四)天道無親恆與善人—全球化法學 250
二、Piper Aircraft Co. v. Reyno 253
(一)案件 253
(二)Conveniens不是指「便利」 256
(三)逆向選購法院及逆向不方便法院主義 261
(四)逆向帝國主義 265
(五)聯合國人權宣言與禮運大同 272

第七章　禁止訴訟命令—雞同鴨講 277

一、The European Court of Unification 277
二、少數民族之司法文化人權 284
三、充分互信v.消滅英國判例法 288

四、2005年海牙公約——聖靈叫人活 293
五、國際禮誼要求足夠的利益與關連 299
六、符合正義及便利下可作成禁止令命 307
七、禁訴令於美國聯邦間之效力 312
八、依國際慣例而回應杜新麗教授 321

第八章　中國思想下的禁止訴訟命令 325

一、契約的平衡性與訴訟法立足點平等 325
二、應享有的司法保護的形式 332
三、誠信、合理性、強行法等基本原則 339
四、王道法學與不患寡患不均 346
五、衡平法不可類別化 348
六、充足的利益或關連 353
七、充足的利益或關連—大衛的魔術 363
八、禁止濫用程序 371
九、程序自然正義與自然法實質正義的結合 375
十、對禁訴令之建議 381
(一)禁止濫用程序為全球化共同核心 381
(二)契約條款不能被違反之神話法學 385

第九章　結論——全球化之管轄規則 395

一、全球化法學下的禁訴令 395
(一)英國法院過度之信心 395

(二)德、英司法戰爭與國家主權 401
(三)超越性強行基本政策 410
(四)管轄及仲裁條款之獨立性 419
(五)禁止濫用程序 424
(六)國際禮誼與習慣不要求承認禁訴令 430
二、全球化共同核心管轄基礎 433
(一)司法帝國主義 434
(二)所在權力與裁量權之行使 438
(三)司法的自大被司法的禮誼取代 444
(四)送達境外為過度或例外之管轄 447
(五)一般管轄與特別管轄的共同核心 450
(六)方便法院與不方便法院 455
三、最低限度關連製造最大程度之混亂 463
(一)Pennoyer v. Neff 463
(二)International Shoe Co. v. Washington 465
(三)Shaffer v. Heitner 471
(四)Burnham v. Superior Court 475
(五)鬼打牆法學 478
四、逆向不方便法學 480
(一)Gulf Oil Corporation v. Gilbert 480
(二)公共利益與法律恐怖主義 484
(三)Piper Aircraft Co. v. Reyno 488
(四)逆向不方便法院神話法學 498

第十章　李雙元、黃進的王道法學 **503**